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-2026年公务用车维修 维护服务项目考核验收表

序号	考核验收内容	扣减服务费数额 (元/次)	其他处理方式	备注
1	在江门市蓬江区和江海区发生故障需要急修的,供应商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0分钟内未派员到达现场抢修的	100		
2	未能在2小时内提供江门市市区内 24 小时免费拖车服务的	200		
3	车辆维修后10个工作日内出现同样 故障,经确认非人为因素造成的	200		免费返修
4	在约定时间内未按时完成维修服务 第1次	100		不超过每次维 修费用的50%
5	在约定时间内未按时完成维修服务 第2次	200		
6	一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以上未按时 完成维修服务	扣减当月服务费用 50%,采购方有权 取消合作	采购方有权取 消服务资格	
7	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差第1次	100		
8	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差第2次	200		
9	一个月内累计出现服务态度差3次 以上	扣减当月服务费用 50%	采购方有权取 消服务资格	

签名确认:

相关情况拍照(订车对话记录)留存佐证

采购方用车人: 采购方用车人:

供应商维修人员: 供应商负责人:

时间: